

我们的节日“六一”儿童节

爱心相伴 情暖「六一」

本报讯(记者 高茜)用陪伴传递温暖,让童心绽放光芒。5月30日,一场充满爱与活力的“六一”庆典在临县碛口镇寨则山寄宿制小学绽放。吕梁市中志协救援队联合爱心单位及个人60余人,用精彩节目和近一万元的物资为孩子们打造专属节日盛宴。

上午8时,救援队志愿者们带着精心准备的文具、食品及生活用品来到学校。走进校园时,孩子们正好奇地围在操场边,看到志愿者手中的礼物,眼里瞬间绽放出兴奋的光芒。“叔叔阿姨们来陪我们过‘六一’啦!”三年级学生陈再拉着同伴的手欢呼。9时,汇演在五年级集体舞《我们正少年》中拉开序幕。孩子们身着统一服装,用整齐的舞步展现少年朝气;二年级学生演绎的《我乃哪吒三太子》踩着鼓点亮相,头饰铠甲间尽是“小英雄”的飒爽,引来阵阵欢呼。吕梁歌舞剧院表演者的魔术《梦幻白鸽》让白鸽从空箱中翩然飞出;救援队文艺宣传组的《校园安全三句半》以及书法表演等节目将全场气氛推向高潮。

寄宿制学校的许多孩子的父母常年在外务工,节日里的陪伴更显珍贵。吕梁市中志协救援队党支部书记康伟表示:“我们提前策划活动,不仅筹备文具、食品等礼物,更联动专业艺术团编排节目。我们发现孩子对舞台表演充满渴望,所以特意设计了‘人能参与’的节目单。”据介绍,从大班幼儿的《我要变可爱》到六年级的《苹果乐园》,每个年级都有专属展示舞台。康伟表示,孩子们平时缺少家人陪伴,所以这场活动不仅送上物质关怀,更希望用陪伴告诉他们“有人在关心你”。

“中志协救援队带来的专业表演对乡村孩子是难得的美育启蒙。”该校校长感慨道:“这样的活动不仅给孩子们带来了快乐,更让他们感受到社会的温暖。希望这样的爱心能激励孩子们勇敢追梦。”这场融合艺术、温情与希望的六一活动,不仅是一次节日庆祝,更让公益的种子在寄宿儿童心中扎根。

“我会保持乐观向上的心态,努力学习,以知识改变命运,将来用同样的大爱回馈社会。”五年级学生杨宇浩在活动结束后信心满满地说。

下一步,吕梁市中志协救援队将继续与学校保持紧密联系,深化结对帮扶。正如吕梁市中志协救援队队长张拥军所说:“暂时的困难只是孩子们成长路上的小插曲,社会各界的关爱永远与他们相伴。我们用舞台点亮一天的快乐,更想用持续的陪伴,让每个孩子都能自信拥抱未来。”

多元文化活动赋能学生成长

——离石区东关小学“六一”儿童节系列活动小记

□ 赵红梅



图为高年级学生为一年级学生佩戴红领巾。记者 刘亮亮 摄

为孩子们营造健康、快乐的童年生活,让学生在欢乐中感受成长,增强幸福感与归属感,连日来,离石区东关小学以第26届文化艺术节为载体,先后举办“牢记党的教导 争做强国少年”一年级入队仪式、“艺路繁花 童心璀璨”艺术节、“六一”嘉年华闯关游园等活动,以多元文化活动点亮学生童年,以文化传承赋能学生成长。

5月20日,学校举行一年级少先队入队仪式,425名新生在庄严的队旗下宣誓加入中国少年先

锋队。活动以“牢记党的教导 争做强国少年”为主题,通过队前教育、升旗仪式、佩戴红领巾、集体宣誓等环节,强化少先队员的光荣感和使命感。

5月26日—5月29日,学校以“艺路繁花 童心璀璨”为主题,分年级开展系列文化活动。活动覆盖各年级全体学生,内容融合传统与创新,展现多元艺术风采。一年级各班以课桌为舞台,将经典诗词与舞蹈结合,《满江红》的豪迈、《中国诗词》的婉约,孩子们通过手势舞和节奏

编排,让传统文化在律动中“活”了起来;二年级结合平时大课间跳绳活动,创造性地开展交叉跳、双摇跳、多人组合跳等花式项目,孩子们在团队协作中提升体能,展现了运动与艺术的融合魅力;三年级个人才艺赛涵盖声乐、舞蹈、乐器、朗诵等20多条赛道;四年级各班以《少年中国说》《中华魂》《红领巾的征程》等作品为载体,通过抑扬顿挫的朗诵传递家国情怀。一等奖作品《中国梦我们的梦》《五星耀中国》以语言之美诠释文化自信、责任担当,成为活动亮点;五年级学生演绎的《党啊亲爱的妈妈》《我们的祖国甜花香》《吕梁颂》《每当我走过老师窗前》《长大后我就成了你》等曲目,充分激发学生爱党、爱国、爱家乡、爱师长的深厚情怀,弘扬主旋律,传播正能量,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立志做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新时代好少年;六年级学生围绕“AI出现的利与弊”展开激烈的辩论,一场场逻辑与口才的交锋,彰显了红领巾少年的思辨能力与责任感。

5月30日,学校操场变身游戏乐园,校园变身欢乐海洋,16个创意闯关项目吸引学生积极参与:“铁环快跑”“毽子投壶”“蒙眼写字”“古诗拼图”等游戏融入知识,寓教于乐,传递温暖。活动以积分兑换奖品收尾,孩子们满载而归,家长感慨:“游戏设计既有趣又有教育意义,孩子玩中学,我们也被治愈了!”

从庄严的入队仪式到多元的文化艺术节,再到欢乐的游园活动,学校通过分层设计、全员参与,将“六一”打造为“成长的节日”。活动不仅展现了学生的才艺与活力,更将爱国情怀、文化自信、团队精神融入其中,为童年注入向上向善的力量。



放飞梦想

在“六一”国际儿童节到来之际,5月29日上午,中阳县金罗镇金罗幼儿园举行“粽叶飘香话端午 童心童趣庆六一”文艺汇演。整场演出童趣盎然,精彩纷呈,掌声不断,欢快的歌声、多姿的舞蹈……孩子们在节日氛围下展现自我,感悟成长,共享欢乐。
记者 张文慧 摄



课桌舞动

5月30日上午,孝义市庆祝“六一”国际儿童节“舞动青春筑梦未来”课桌舞展演活动举行。活动现场,11所学校参加课桌舞展演,活动分教育育人、全面发展、筑梦未来三大板块,在满足少年儿童对节日丰富精神文化活动的同时,也营造出更加生动活泼、寓教于乐、健康向上的节日氛围。
刘怀清 摄

爱心涌动

图为离石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一行人参观离石区长治路小学社团活动。“六一”儿童节前夕,离石区长治路小学举办“迎六一 献爱心”主题活动,离石区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一行人先后走进学校各个社团教室和活动场地,驻足欣赏,对孩子们精湛的才艺、专注的态度和学校在培养学生综合素质方面取得的成效给予了高度评价,并与小社员们亲切交流互动。此次活动,不仅是一次温暖的捐赠,更是一次生动的感恩教育,一次精彩的素质教育成果展示。它让受助学子感受到社会大家庭的温暖,也在所有学生心中播撒下爱的种子。
冯海砚 摄



多棱镜

请把“童年”还给孩子

□ 王雅妮

又是一年“六一”至,彩旗飘飘,笑语喧腾,孩子们在舞台灯光下盛装表演,空气里仿佛都飘起了彩色糖纸的气息。人们微笑着赞许,仿佛童年天然裹着一层永不褪色的糖衣。但欢腾节日的背后,我们是否留意到那层糖衣之下,童年正悄然剥蚀?

不知从何时起,童年被装进了“时间表”:3岁学编程,5岁考钢琴十级,周末穿梭于奥数班与英语角之间。某教育机构调查显示,超60%的小学生日均作业时长超过2小时,近40%的孩子从未体验过“无目的玩耍”。当学龄前儿童能熟练背诵圆周率小数点后100位,却认不出路边的蒲公英;当孩子捧着满分试卷,却在作文里写下“我的梦想是睡个懒觉”,我们不得不警惕:家长的过度焦虑正在偷走孩子的童年。

儿童节所真正需要的,不只是片刻的鲜花与糖果,而应是一场唤醒我们守护童年权利的郑重思考。在“内卷”的洪流中,家长们更需要留出空地,让童年轻轻放下书包,让游戏回归其自然位置。童年这枝脆弱花朵,经不起过度修剪与催熟。今年的“六一”,不妨将目光重新投向那清澈的瞳仁。蹲下来和孩子一起看蚂蚁,耐心听他们天马行空的“故事”,甚至陪他们在雨中踩一次水洼——这些看似“浪费时间”的互动,却能在孩子心中种下安全感和快乐的种子。

儿童节一年一度,而童年一去不返。当我们为孩子们点亮节日的彩灯时,更应心系那日常黯淡处——让沙包飞回手心,让纸飞机掠过晴空,让童年真正成为童年的样子。

图解《信访工作条例》④

信访事项如何办理?

第四章 信访事项的处理

第二十七条

各级机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应当根据各自职责和有关规定,按照诉求合理的解决问题到位、诉求无理的思想教育到位、生活困难的帮扶救助到位、行为违法的依法处理的要求,依法按政策及时就地解决群众合法合理诉求,维护正常信访秩序。

第二十八条

各级机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办理信访事项,应当恪尽职守、秉公办事,查明事实、分清责任,加强教育疏导,及时妥善处理,不得推诿、敷衍、拖延。

各级机关、单位应当按照诉讼与信访分离制度要求,将涉及民事、行政、刑事等诉讼权利救济的信访事项从普通信访体制中分离出来,由有关政法部门依法处理。

各级机关、单位工作人员与信访事项或者信访人有直接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

第二十九条

对信访人反映的情况、提出的建议意见类事项,有权处理的机关、单位应当认真研究论证。对科学合理、具有现实可行性的,应当采纳或者部分采纳,并予以回复。

信访人反映的情况、提出的建议意见,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或者对改进工作以及保护社会公共利益有贡献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奖励。

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健全人民建议征集制度,对涉及国计民生的重要工作,主动听取群众的建议意见。

第三十条

对信访人提出的检举控告类事项,纪检监察机关或者有权处理的机关、单位应当依规依纪依法接收、受理、办理和反馈。

党委和政府信访部门应当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向组织(人事)部门通报反映干部问题的信访情况。

重大情况向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和分管组织(人事)工作的负责同志报送。

组织(人事)部门应当按照干部选拔任用监督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不得将信访人的检举、揭发材料以及有关情况透露或者转给被检举、揭发的人员或者单位。

第三十一条

对信访人提出的申诉类事项,有权处理的机关、单位应当区分情况,分别按照下列方式办理:

- 应当通过审判机关诉讼程序或者复议程序、检察机关刑事立案程序或者法律监督程序、公安机关法律程序处理的,涉法涉诉信访事项未依法终结的,按照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处理。
- 应当通过仲裁解决的,导入相应程序处理。
- 可以通过党员申诉、申请复审解决的,导入相应程序处理。
- 可以通过行政复议、行政裁决、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行政程序解决的,导入相应程序处理。
- 属于申请查处违法行为、履行保护人身权或者财产权等合法权益职责的,依法履行或者答复。
- 不属于以上情形的,应当听取信访人陈述事实和理由,并调查核实,出具信访处理意见书。对重大、复杂、疑难的信访事项,可以举行听证。